

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惠东县巽寮度假区 2025 年补充耕地
复耕复种项目采购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编制）

公开选取单位：惠东县巽寮滨海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日期：2025 年 12 月



一、结算编制单位资格要求

(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

(二) 报名企业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二、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惠东县巽寮度假区 2025 年补充耕地复耕复种项目采购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编制）

(二) 建设单位：惠东县巽寮滨海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三) 项目地点：巽寮度假区

(四) 项目概况：惠东县巽寮度假区 2025 年补充耕地复耕复种项目，项目面积 22.93 亩，项目总估算约 25 万元（最终以财政审定金额为准）。本次采购服务为该项目的预算书编制服务。

三、工作内容、技术要求

按选取人提供的设计图纸编制项目预算书编制。

四、工期、人员、成果及质量要求

(一) 编制工期

中选单位中选后 20 个工作日内与选取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预算书编制。

五、造价咨询收费计算方法（最终以财政审定为准）

本项目收费依据按照粤价〔2011〕742 号收费标准及市场调节价，服务金额暂定为 2000 元，最终结算以财政审定

的收费进行结算。

六、服务承诺

(一) 确定中选人后，公开选取人与中选人签订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二)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0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定书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该项目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需出示身份证原件）。

七、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一)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20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和项目相关资料”，或无法在20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要求资料的。

(二) 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设计工作的。

八、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